

历下政办字〔2023〕3号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济南市历下区2023年度城市管理
综合考评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济南市历下区2023年度城市管理综合考评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研究，抓好贯彻落实。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历下区 2023 年度城市管理 综合考评方案

为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助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满意度，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打造“日清日新、洁净有序”的城市环境，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进一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充分发挥考评引导、激励、约束作用，实现以考促改、以考促管、以考促靓。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构建“一轴、三区、多园”城市发展新格局，全面推进国际化一流中心城区建设。

二、考评对象

全区 13 个街道办事处、参与市城市管理综合考评的职能部门（以下简称职能部门）。

（一）街道办事处分为一组。泉城路街道办事处、大明湖街道办事处、东关街道办事处、建筑新村街道办事处、千佛山街道办事处、趵突泉街道办事处、解放路街道办事处、文化东路街道办事处、燕山街道办事处、甸柳新村街道办事处、姚家

街道办事处、智远街道办事处、龙洞街道办事处。

（二）职能部门分为一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区水务局、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市政工程服务中心、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区交警大队（静态管理办公室）。

三、考评内容

生活垃圾分类、智慧城管、建筑垃圾处置管理、交通设施与秩序管理、居民小区物业管理、“门前五包”责任制工作、道路保洁、广告与城市照明管理、占道经营治理、河道水域治理、绿化养护管理、工地围挡管理、临街建筑外立面管理、公共卫生间管理、环卫公用设施建设与管理、执法行为规范、违法建设整治、公共全民健身设施管理、城市管理进社区。

考评内容将根据区委、区政府部署的阶段性重点工作适时予以调整。

四、考评方式及分值

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实行 1000 分制。

（一）对街道办事处的考评。

1. 区政府部门考评（600 分）。由区政府职能部门依照各专项考评细则对相关考评内容进行季度考评，将考评结果于每个季度最后一个月的 28 日前报历下区城市管理委员会考评办公室（以下简称考评办）。考评结果需由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并附扣分明细。

2. 社会评价(200分)。通过市民服务热线办理、社会监督等相关考评内容进行季度评价。评价结果由责任单位于每个季度最后一个月28日前报考评办。

3. 第三方测评(200分)。对各单位处置第三方测评工单情况进行季度评价。

4. 动态评价。进步加分,自第二季度起,各街道办事处本季度千分制成绩比上一季度千分制成绩提高的分数 $\times 0.25$,为动态评价加分分值;退步扣分,自第二季度起,各街道办事处本季度千分制成绩比上一季度千分制成绩减少的分数 $\times 0.25$,为动态评价扣分分值。

5. 加分项目。在城市管理工作中获得国家相关部委表彰的,每项加5分;获得省委、省政府表彰的,每项加4分;获得省级业务主管部门表彰的,每项加3分;获得市委、市政府表彰的,每项加2分;获得市级业务主管部门表彰的,每项加1分;在全区“工作创新年”活动中作出突出贡献的,每项加1分。

6. 计分方法。各街道办事处考评成绩为区政府部门考评、社会评价、第三方测评、动态评价、加分项目相加之和。

(二)对职能部门的考评。

1. 街道办事处对职能部门评价(100分)。各街道办事处每季度对职能部门的相关考评内容打分,并将考评结果于每个季度最后一个月28日前报考评办。考评结果需由各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 职能部门在市城管考评中所获结果(400分)。依据济南市城市管理综合考评结果进行季度考评,根据评分标准进行赋分。

3. 社会评价(100分)。通过市民服务热线办理、社会监督等相关考评内容进行季度评价。

4. 第三方测评(400分)。对各单位处置第三方测评工单情况进行季度评价。

5. 加分项目。在城市管理工作中获得国家相关部委表彰的,每项加5分;获得省委、省政府表彰的,每项加4分;获得省级业务主管部门表彰的,每项加3分;获得市委、市政府表彰的,每项加2分;获得市级业务主管部门表彰的,每项加1分;在全区“工作创新年”活动中作出突出贡献的,每项加1分。

6. 计分方法。考评成绩为各街道办事处对职能部门的评价、职能部门在市城管考评中所获结果、社会评价、第三方测评、加分项目相加之和。

五、结果运用

(一) 排名通报。区城管委办公室每季度对街道办事处、职能部门进行考评并排名,编发情况通报分别报送区委、区政府及区城管委各成员单位。

(二) 季度点评。区政府每季度召开一次城市管理综合考评点评会议,通报考评结果并汇报相关情况;在市城管综合考评中,小项后五名的责任单位作表态发言。

（三）问题整改。根据季度考评结果，认真梳理全区城市管理工作中群众关心的、媒体关注的、市民热线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通过督查督办、分析研判，彻底解决城市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

（四）约谈与问责。区城管委对责任单位推诿、不作为的数字化城管工单和第三方测评工单整理汇总，对情节严重或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及时上报区纪委。对区考评连续三个季度排名末位的单位，由区城管委将情况上报区纪委。

（五）经济奖惩。根据考评排名情况，每季度实施经济奖惩。城市管理工作受到国家相关部委和省委、省政府或省级业务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取消获奖资格，后位名次递补。连续三个季度排名末位的街道办事处取消第三个季度考评等级奖的发放。

六、考评奖励

（一）预算列支。区政府设区城市管理综合考评资金，用于对在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中表现优异的街道办事处进行奖励。资金拨付以本考评结果为依据，经报区政府同意后，由区财政局按期拨付。

（二）奖励标准。

1. 考评等级奖（65万）。每季度对参与市区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工作的街道办事处进行奖励。街道办事处奖励标准划分为三个等级。一等奖三名，分别奖励7万元；二等奖七名，分别

奖励 5 万元；三等奖三名，分别奖励 3 万元。

2. 交通秩序维护奖（4 万元）。在全区交通秩序维护工作中表现优秀的街道办事处所属“城管工作站”，每个奖励 2000 元。该城管工作站名单由区交警大队按季度提供，总数不超过 20 个，并由区城管委办公室予以公示。

3. 专项贡献奖（6 万元）。在中央及省市城市管理类重点任务工作中表现优异，受到上级表彰或作出突出贡献的街道办事处；在城市管理工作中总结的先进经验和取得的成绩被中央级主流媒体重点报道并在全市以上范围进行推广学习的街道办事处；在全区“工作创新年”活动中作出专项贡献的街道办事处。

（三）奖励用途。

城管考评奖励可以作为以下用途：

1. 城管工作人员外出培训学习；
2. 社区“城管工作站”建设；
3. 城管工作所需物资设备的配备。

七、保障措施

（一）高度重视、分工明确。区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工作在区城管委的统一领导下，由区城管委办公室牵头，相关责任单位具体实施。各街道办事处、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统筹做好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工作。

（二）程序规范、公平公正。相关责任部门按照考评工作要求，牵头制定考评细则和评分标准。考评的依据、要求、程

序及标准要公开透明，扣分事项要有据可依，考评成绩和考评报告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核实并签字盖章，确保考评工作的公平公正。

（三）履行职责、落实到位。各街道办事处、各部门要认真履行考评职责，严肃考评纪律，不得弄虚作假，不搞“面子”分数；对照考评标准，发现城市管理工作中的薄弱环节，积极整改，抓好落实。

- 附件：1. 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事项责任分工表
2. 职能部门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事项责任分工表

附件 1

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事项责任分工表

序号	分类	考评项目	权重 分值	责任部门
1	区政府部门 考评 (600 分)	生活垃圾分类	50	区城市管理局
2		智慧城管	40	区城管委办公室
3		建筑垃圾处置管理	40	区城市管理局
4		交通设施与秩序管理	50	区交警大队 (区静态办)
5		居民小区物业管理	30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		“门前五包”责任制工作	30	区城市管理局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7		道路保洁	30	
8		广告与城市照明管理	30	
9		占道经营治理	30	
10		河道水域管理	30	区水务局
11		绿化养护管理	30	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12		工地围挡管理	30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		临街建筑外立面管理	30	区城市管理局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4		公共卫生间管理	30	
15		环卫公用设施建设与管理	30	
16		执法行为规范	20	
17		违法建设整治	20	区教育和体育局
18		公共全民健身设施管理	20	
19		城市管理进社区	30	区城管委办公室
20	社会 评价 (200 分)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办理	100	区 12345 热线运行中心
		社会监督	100	区城管委办公室
21	第三方测评 (200 分)	处置第三方工单情况评价	200	区城管委办公室
合 计			1000	

附件 2

职能部门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事项责任分工表

序号	分类	考评项目	权重 分值	责任部门
1	街道对职能部门 评价（100 分）	对职能部门的相关 考评内容打分	100	各街道办事处
2	市城管考评成绩 （400 分）	根据评分标准进 行赋分	400	区城管委办公室
3	社会评价 （100 分）	12345 市民服务 热线办理	50	区 12345 热线运行中心
4		社会监督	50	区城管委办公室
5	第三方测评 （400 分）	处置市第三方 工单情况评价	400	区城管委办公室
合 计			1000	